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强制执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电气"或"本公司")于 2020年3月24日收到华龙证券杭州玉古路营业部转发的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编号:(2020)浙0104执196、198、199、200号】,杭州百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钰投资")申请执行公司股东上海融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屏信息")持有的部分摩恩电气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融屏信息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及司法裁定情况

融屏信息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及 2018 年 3 月 19 日与百钰投资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交易标的为摩恩电气股票,合计质押股数为 9,395,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4%,占其所持股份总数比例为 12.0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 年 3 月 17 日、2018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9)及《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办理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1)。

由于上述质押回购业务逾期,百钰投资申请执行融屏信息所质押股份,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要求华龙证券杭州玉古路营业部协助将融屏信息所质押股份 8,784,000 股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卖出变现,大宗交易价格为摩恩电气前一交易日收 盘价的100%。全部卖出所得款,划转至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账户。

公司通过查询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后知悉,融屏信息已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 8,784,000 股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为 9.71 元/股。

二、本次司法强制执行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本次涉及	占其所	占公司	起始日	到期日	执行	原因
	股东或第一	股份数量	持股份	总股本			申请人	
	大股东及其	(股)	比例	比例				
	一致行动人							
上海融屏信	否	8,784,000	11.27%	2%	2020年3	2020年4	百钰	质押回
息科技有限					月 23 日	月 3 日	投资	购业务
公司								逾期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情况

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前,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强制执行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强制执	占其所持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	
	(股)		行数量(股)	比例	比例	
上海融屏信息科	7,7920,000	17.74	8,784,000	11.27%	2%	
技有限公司						

四、股东被司法强制执行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	持有股份	质押或冻结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	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股份状态	股数 (股)
		比例		比例		



上海融屏信息					冻结	69,136,000
科技有限公司	7 7020 000	17.740/	co 126 000	15 740/	1/1/24	07,130,000
	7,7920,000	17.74%	69,136,000	15.74%	产 細	60,002,644
					质押	68,883,644

五、股东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 1、本次减持为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造成的被动减持,融屏信息未提前 获悉公司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公司股票的行为。
- 2、融屏信息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并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融屏信息此次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未对公司的运行和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执行通知书》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